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2/35/8
31 October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五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64

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援助

1980年10月29日

津巴布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荣幸地提到1979年12月21日安全理事会第460(1979)号决议,其中除了别的事项外,请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及各专门机构对南罗得西亚〔津巴布韦〕和各前线国家的重建工作,提供紧急援助,并请秘书长提供协助,安排向有关国家提供一切形式的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使它们能够克服所面临的经济和社会困难。

津巴布韦政府对秘书长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460(1979)号决议而采取的步骤,以及对他于1980年8月25日提出的报告,其中介绍了津巴布韦的经济和财政情况并提出了重建和发展工作方案的要点,表示赞赏。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请你将这一事项提请大会注意,作为进一步动员国际社会对津巴布韦提供援助的一个步骤。

谨请将此信作为大会关于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援助的议程项目64的文件散发。

津巴布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特命全权大使

埃勒克·库法孔内苏·马欣盖泽 (签名)